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3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1,578,947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9.00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599,999,993.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0,969,538.73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89,030,454.27 元（其中含可抵扣进项税额人民币 649,334.66 元）。上述资金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21]第 5-00007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为 454,795,606.14 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 180,713,329.04 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投入 433,976,906.14 元，2026 年度投入 20,818,700.00 元。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及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726,472.67 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及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1,442,452.48 元，2026 年收到的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84,020.19 元。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及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45,961,320.8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账号 632838499）、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

行（账号 7924007880100000150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账号 4425010000360000330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账号 755918576310622）开设了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东莞联鹏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账号 632869988）、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账号 79240078801700001516）、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账号 44250100003600003308）开设了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2021 年 4 月，公司与东莞联鹏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现已被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东莞联鹏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东莞联鹏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账户类型	存款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442501000036000027253303	活期存款	140,732.43
民生银行深圳前海支行	632838499	活期存款	61,659.33
招商银行龙华支行	755918576310622	活期存款	256,928.27
浦发银行益田支行	79240078801000001502	活期存款	40,985.51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632869988（东莞联鹏）	活期存款	57,474,054.41
浦发银行深圳分行	79240078801700001516（东莞联鹏）	活期存款	45,175,516.52
建设银行深圳铁路支行	44250100003600003308（东莞联鹏）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2,811,444.33
合计			145,961,320.8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见附表 1。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特定对象发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903.0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81.8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479.5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汽车电子显示智能装备建设项目	否	18,000	16,903.05	892.23	11,628.65	68.80%	2027年10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大尺寸TV模组智能装备建设项目	否	12,000	12,000	579.95	7,821.48	65.18%	2027年10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半导体封测智能装备建设项目	否	12,000	12,000	609.69	8,029.43	66.91%	2027年10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8,000	18,000	0	18,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000.00	58,903.05	2,081.87	45,479.56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60,000.00	58,903.05	2,081.87	45,479.5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1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将原方案为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联鹏进行增资，调整为将募集资金向东莞联鹏提供借款的方式来实施项目投资。 2023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于2023年9月12日召开2023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前方案为将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联鹏提供借款的方式来实施项目投资，现拟变更为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东莞联鹏进行增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180,837,460.12元。报告期内，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180,713,329.04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1]第5-10060号），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根据公司2022年10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决定对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其中汽车电子显示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大尺寸TV模组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和半导体封测智能装备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建设完成日期由原定的2022年10月31日延期至2023年10月31日。 (2)根据公司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决定对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其中汽车电子显示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大尺寸TV模组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和半导体封测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延期至2024年10月31日 (3)根据公司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决定对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其中汽车电子显示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大尺寸TV模组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和半

	导体封测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 (4)根据公司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决定对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其中汽车电子显示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大尺寸 TV 模组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和半导体封测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7 年 10 月 31 日。
--	--